

2019年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2019年7月

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长春市九台区财政局：

我们接受长春市九台区财政局（以下简称“贵单位”）的委托，对贵单位编制的2019年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进行评价并出具财务评价咨询报告，贵单位对方案所涉及的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在此基础上我们提供财务评价咨询服务，并向贵单位提交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需要提醒报告使用者注意：由于在编制融资与自求平衡测算方案中运用了一系列的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本报告仅供发行人本次申请2019年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专项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同时，关于本报告的声明亦是本报告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所涉及的评价咨询服务工作范围如下：

分析项目发债相关的基本假设、评价依据、评价要素；

项目债券发行期间现金流状况模拟分析；

总结重点问题，从现金流角度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

顺祝

商祺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2019年7月19日

附件：2019年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一、项目概述

本次拟发行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募投项目单位为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本项目的基本情况是：

项目名称：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

本次为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预计总投资1.29亿元，其中：申请中央补助资金0.28亿元，占比21.71%；自筹资金0.31亿元，占比24.03%；2019年拟募集债券资金0.70亿元，占比54.26%。

建设地点：肾病综合楼及感染性疾病科建设地点位于原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内，中央大街以东，公园南路以南；老年病综合楼位于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东侧，健康路以西，九台区卫生规划用地。

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主要内容包括：

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总用地面积113,142.6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3,405.50平方米，其中，老院区用地面积81,394.00平方米，新院区卫生规划用地面积31,748.64平方米，主要建设一栋老年病综合楼，建筑面积19,935.54平方米；一栋肾病综合楼，建筑面积为1,995.63平方米；感染性疾病科扩建面积为1,411.53平方米；污水处理62.80平方米，另有地下污水池，管线铺设等设施。

二、基本假设

（一）预测期内国家政策、法律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二）预测期内项目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三）项目涉及的相关手续后续能够获得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项目各项支出按照相关的要求能够如期支付；

（四）预测期内出现的年度资金缺口能够由政府性基金收入统筹安排解决；

（五）预测期内各项收入可按照项目资金平衡方案如期、如量完成；

（六）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评价依据

- (一)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5]83号）；
- (二) 《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 (三) 《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号）；
- (四) 《2019年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

四、评价要素

根据《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的规定，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需要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充分考虑资金筹措的充足性和稳定性。

根据通知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1、资金充足性

根据项目资金平衡分析的结果，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专项债券的资金覆盖率为1.11，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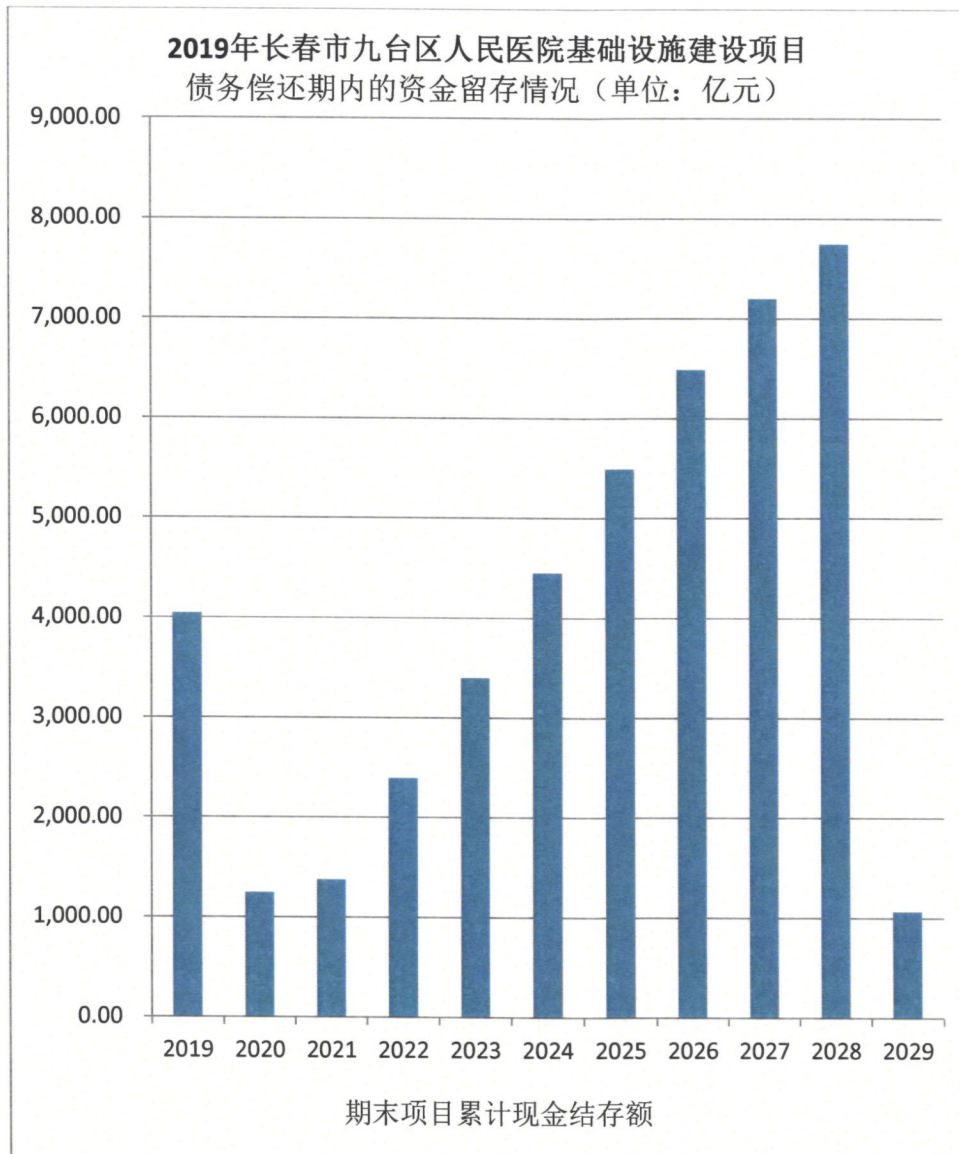
本项目以医疗收入作为还本付息基础，保障项目还本付息的能力。

2、资金稳定性

根据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专项债券发行计划，本次拟发行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募投项目单位为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预测完成债券资金偿还后期末现金结余为0.11亿元，具体如下表：

序号	项目主体	预测完成债券资金偿还后期末现金结余	专项债券资金	资金覆盖率
1	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	0.11亿元	2019年0.70亿元	1.11

本项目债券偿还期内的资金留存情况如下图所示：



五、风险分析

工程风险：主要指因工程地质、水文地质和设计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工程量增加、投资增加、工期拖延所造成的损失。

风险控制措施：首先通过加强地质、水文勘察测量工作，并在设计和施工阶段全面考虑工程风险因素，采取针对性措施，可以避免和降低工程风险危害。其次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加强工程质量监理工作的管理，建立项目的质量控制体系，对工程质量进行跟踪、检查、监督和控制；督促、检查工程建设是否符合国

家有关规范和设计图纸的要求；检查工程材料和机电设备是否符合要求；对工序交接、隐蔽工程检查、设计的变更、质量事故的处理、质量和技术鉴证进行控制；对出现违反质量规定的事件，容易形成质量隐患的做法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建立并实施质量日记、质量汇报会等制度以了解和掌握质量动态，及时处理质量问题。

财务风险：自筹能力有限，如出现特殊情况，中断或延误资金供应，将会影响项目建设。项目建设超支造成的投资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对财务风险进行风险预测，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熟悉项目设计图纸与设计要求，分析项目价格构成因素，事前分析费用最容易突破的环节，从而明确投资控制的重点。确定投资控制目标并加以分解，形成投资目标控制体系，制定工程费用支出计划并付诸实施，在计划执行过程中对其进行跟踪检查，收集有关反映费用支出的数据，将实际费用支出额与计划费用支出额进行比较，发现偏差及时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方案，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控制，以保证控制目标的实现。加强进度控制，编制及审核项目实施总进度目标和阶段性目标计划，制定及审核材料供应采购计划，合理安排进度和材料采购，降低建设成本。

申请医疗机构因项目取得的部分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如有政策变化，届时以公开颁布新政策为准）

六、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2019年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可以以相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通过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我们未注意到本期专项债券在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综上所述，通过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方式满足建设项目的资金需求是现阶段较优的资金解决方案。

附表1：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表

附表2：项目运营损益情况预测表

附表3：现金流分析表

附表1：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表

假设10年期债券利率水平为4.20%，利息按半年支付，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本金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偿付本金	利率	本期偿付利息	小计
2019年		7,000.00				
2020年	7,000.00			4.20%	294.00	294.00
2021年	7,000.00			4.20%	294.00	294.00
2022年	7,000.00			4.20%	294.00	294.00
2023年	7,000.00			4.20%	294.00	294.00
2024年	7,000.00			4.20%	294.00	294.00
2025年	7,000.00			4.20%	294.00	294.00
2026年	7,000.00			4.20%	294.00	294.00
2027年	7,000.00			4.20%	294.00	294.00
2028年	7,000.00			4.20%	294.00	294.00
2029年	7,000.00		7,000.00	4.20%	294.00	7,294.00
合计		7,000.00	7,000.00		2,940.00	9,940.00

附表2：项目运营损益情况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一、医疗收入	37,059.00	38,911.00	40,856.00	42,898.00	45,042.00	47,293.00	49,657.00	52,139.00	54,745.00	57,482.00	60,355.00
加：财政基本补助收入	7,413.00	7,783.00	8,172.00	8,580.00	9,009.00	9,459.00	9,931.00	10,427.00	10,948.00	11,495.00	12,069.00
减：医疗业务成本	38,343.60	40,350.80	42,405.20	44,518.20	46,777.20	49,290.20	51,615.20	54,262.20	57,042.40	60,082.00	63,086.00
减：管理费用	5,716.00	6,002.00	6,302.00	6,617.00	6,948.00	7,295.00	7,660.00	8,043.00	8,445.00	8,868.00	9,311.00
二、医疗结余	412.40	341.20	320.80	342.80	325.80	166.80	312.80	260.80	205.60	27.00	27.00
加：其他收入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减：其他支出	63.00	63.00	63.00	63.00	63.00	63.00	63.00	63.00	63.00	63.00	63.00
三、本期结余	439.40	368.20	347.80	369.80	352.80	193.80	339.80	287.80	232.60	54.00	54.00
减：财政基本补助结转											
四、结转入结余分配	439.40	368.20	347.80	369.80	352.80	193.80	339.80	287.80	232.60	54.00	54.00
加：年初未弥补亏损											
加：事业基金弥补亏损											
减：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175.76	147.28	139.12	147.92	141.12	77.52	135.92	115.12	93.04	21.60	21.60
转入事业基金	263.64	220.92	208.68	221.88	211.68	116.28	203.88	172.68	139.56	32.40	32.40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年末未弥补亏损											
五、本期财政项目补助结转(余)	-2,800.00										
财政补助项目收入		150.00	158.00	155.00	205.00	200.00	135.00	128.00	145.00	155.00	155.00
减：财政项目补助支出	2,800.00	150.00	158.00	155.00	205.00	200.00	135.00	128.00	145.00	155.00	155.00
六：本期科教项目结转(余)	-20.00	-25.00									
科教项目收入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减：科教项目支出	20.00	25.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附表3：现金流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开展医疗服务活动收到的现金	37,059.00	38,911.00	40,856.00	42,898.00	45,042.00	47,293.00	49,657.00	52,139.00	54,745.00	57,482.00	60,355.00
财政基本支出补助收到的现金	7,413.00	7,783.00	8,172.00	8,580.00	9,009.00	9,459.00	9,931.00	10,427.00	10,948.00	11,495.00	12,069.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现金流入小计	44,562.00	46,784.00	49,118.00	51,568.00	54,141.00	56,842.00	59,678.00	62,656.00	65,783.00	69,067.00	72,514.00
发生人员经费支付的现金	13,777.00	13,777.00	13,777.00	13,777.00	13,887.00	13,887.00	13,907.00	13,907.00	14,092.00	14,092.00	14,092.00
购买药品支付的现金	16,065.40	17,157.85	18,324.58	19,570.65	20,901.46	22,322.76	23,840.70	25,461.87	27,193.28	29,042.42	31,017.31
购买卫生材料支付的现金	8,443.61	9,017.77	9,630.98	10,285.89	10,985.33	11,732.33	12,530.13	13,382.18	14,292.17	15,264.03	16,301.99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5.24	5,804.84	6,199.57	6,621.14	7,071.38	7,552.23	8,065.78	8,614.26	9,200.03	9,825.63	10,493.77
现金流出小计	43,721.25	45,757.46	47,932.13	50,254.68	52,845.17	55,494.32	58,343.61	61,365.31	64,777.48	68,224.08	71,905.07
业务活动产生	840.75	1,026.54	1,185.87	1,313.32	1,295.83	1,347.68	1,334.39	1,290.69	1,005.52	842.92	608.93

项 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流量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	7,595.24	3,530.03	762.58								
对外投资支付的现金											
上缴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现金净额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现金流出小计	7,595.24	3,530.03	762.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5.24	-3,530.03	-762.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7,000.00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7,29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0.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7,294.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净增	245.51	-2,797.49	129.29	1,019.32	1,001.83	1,053.68	1,040.39	996.69	711.52	548.92	-6,685.07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加额											
期初现金	3,800.00	4,045.51	1,248.02	1,377.31	2,396.63	3,398.46	4,452.14	5,492.53	6,489.22	7,200.74	7,749.66
期末现金	4,045.51	1,248.02	1,377.31	2,396.63	3,398.46	4,452.14	5,492.53	6,489.22	7,200.74	7,749.66	1,064.59

注1：此表中不含财政项目补助收入、财政项目补助支出、科教收入及科教支出等固定资金用途的项目资金。

注2：项目预测以2018年数据为基础，截止到2029年本项目预计期末现金结余为0.11亿元。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

求平衡分析结果，在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息资金覆盖率为1.11。

注3：根据长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中央基建投资（卫生领域）预算的通知》（长财建指[2017]668号）规定，现将2017年中央基建投资4,000.00万元下达给长春市九台区财政局，专项用于改善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条件，其中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感染科扩建，儿科，老年病综合楼，肾病综合楼建设项目下达中央基建投资预算2,800.00万元。

注4：根据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提供资料，由于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社保管理工作正在准备阶段，职工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未向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缴纳，该院每年按比例自行计提职工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未与长春市九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对应缴纳保险金额的准确性，该计提金额已计入上表发生人员经费支付的现金中，视同按期缴纳，应缴纳保险金额届时以实际缴纳金额为准，或有变动。

注5：长春市九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调整批复》（长九发改审批字[2018]22号）批复该项目建设期限为2年，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设期从2017年12月开始至2019年11月结束。长春市九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长九发改审批字[2018]70号）批复该项目建设期限为2年，初步设计分期建设说明表示老年病综合楼（一期），肾病综合楼、扩建感染性疾病科（接层）、污水处理泵房为同时建设，同时验收。2017年5月，由于九台区政府对卫生规划用地进行重新调整，长春市九台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调整

到新的区域卫生规划用地中，待卫生规划用地手续理顺到位后，该项目于2018年8月30日开工建设，目前老年病综合楼已开工建设，预计2020年11月竣工投入使用。肾病综合楼预计建设期限为2020年4月-2021年10月，扩建感染性疾病科（接层）预计建设期限为2020年5月-2020年10月，污水处理泵房预计建设期限为2019年10月-2020年8月。

免责声明

本报告中的评论仅供贵方作一般参考之用，其内容（无论整体或部分）不构成我们的意见。

我们出具的评论将仅基于下列基础、前提、事项：

a.我们在本报告述及或引用的资料、文件、事实和假设；

b.我们假设提供给我们所有资料（未经独立核实）为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

c.贵方确认医疗收入政策等因素的波动能够保障预计收入可实现；贵方履行的项目审批、申报程序及内容合法合规；

d.在此报告出具时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解释（“权威法规”）。这些权威法规可能会被修订，且可能具有追溯效力；该等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无重大变化；

我们没有义务告知贵方对此报告中所作分析或任何事项可能产生影响的任何变更或发展，我们亦不会对本报告出具日之后的任何事项作考虑。在报告出具之日后权威法规的任何变更亦可能会影响报告中评论的有效性；

e. 医疗收入及可实现的其他收入等全部收入均优先用于偿还本次预计发行债券的本息；

f.贵方理解此报告对任何税务机构及/或司法机构并无约束效力，亦不应被视为我们就任何税务机构及/或司法机构将会同意我们的评论而作出的任何声明、保证或担保；

g.与此约定业务有关的所有服务仅供贵方参考及内部使用，除了贵方作为业务约定书合同一方以外，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瑞华”或“我们”）与其他任何人士或任何方（“第三方”）均不产生合约利益关系。此约定业务的服务并非为任何第三方的明示或默示的利益。除贵方以外，任何第三方没有权利以任何形式或基于任何目的，依赖“瑞华”的提交物、建议、评论、报告或其他服务；

h.我们不会对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疏忽引起的责任、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的重大不利影响等）。如有任何第三方依赖我们报告的情况，贵方同意将保护瑞华，其关联机构以及人员免受任何与向第三方披露报告（无论是否经过我们的同意）有关的第三方索偿或责任的影响，并补偿所产生的诉讼费以及其他费用。